

# 呼伦贝尔警方成功侦破一起“帮信”案

本报讯(记者金丽 通讯员张扩秦雪伊兰) 7月9日早7时30分,从呼和浩特市始发的K4374次列车缓缓驶入海拉尔火车站。车门开启,呼伦贝尔市公安局海拉尔分局专案组民警经过30多个小时的长途跋涉,将在呼和浩特抓获的6·28“跑分”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案(以下简称“帮信”案)12名嫌疑人押解回海拉尔。呼伦贝尔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辛曙光及海拉尔公安分局局长滕立山等赶赴火车站,迎接专案组民警凯旋归来。

在呼伦贝尔市公安局反诈中心的全力支持下,海拉尔公安分局连续奋战,快速出击,除了这12名犯罪嫌疑人,在海拉尔将另外两名嫌疑人一举抓获,成功打掉了该“洗钱跑分”犯罪团伙。

什么是“跑分”?即利用银行卡、POS机或微信、支付宝的收款码,为他人代收收款赚取佣金的违法行为,其主要目的是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洗钱”。诈骗分子用这种方式骗取受害人的钱财后,再汇集转移至非法平台,以逃避公安机关打击。

6月28日,海拉尔公安分局刑警大队在工作中获得重要“跑分”帮信案件线索,经过精准研判,该大队确定该线索背后隐藏着一个多人组成的网络洗钱犯罪团伙。对此,分局党委高度重视,立即启动重大电信网络诈骗案件侦办预案,并依托反诈工作机制,抽调



精干警力组成专案组,多警种同步合成上案,全力开展案件侦破工作。

经进一步侦查,专案组民警发现,该“海

钱跑分”犯罪团伙成员分散于呼伦贝尔市和呼和浩特市两地实施犯罪活动,涉案金额巨大。由于该团伙成员众多、分工明确、警惕性

较高,抓捕难度极大,在呼伦贝尔市公安局党委的统一部署下,7月3日,海拉尔警方派出两组抓捕分队,一组赶赴呼和浩特市,另一组留守呼伦贝尔当地,进行进一步摸排并伺机抓捕。

在前期大量侦查研判和当地公安机关协助的基础上,专案组迅速锁定犯罪团伙的具体位置,连续蹲守近48小时。7月5日早7时许,抓捕时机成熟,海拉尔和呼和浩特两地抓捕组迅速行动,兵分六路,统一收网,一举捣毁多处“洗钱跑分”窝点,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4名。此次行动共扣押犯罪嫌疑人涉案银行卡136张,作案手机59部,手机卡51张,作案电脑4台,U盾30个。

经突击审讯,该“洗钱跑分”犯罪团伙主要嫌疑人梁某斌交代,其本人是呼伦贝尔市、呼和浩特市两地多个“洗钱跑分”诈骗窝点上线,主要犯罪活动区域在呼伦贝尔市,同时负责两地窝点日常跑分、平台维护及跑分人员工资开支等工作。梁某斌发展下线梁某明,负责团伙日常跑分转账工作,每日转账金额为12万到14万元不等。与此同时,指挥在呼和浩特外窝点的12名嫌疑人24小时不间断地使用“跑分平台”实施“洗钱”犯罪活动。

目前,该案14名犯罪嫌疑人均已被海拉尔公安分局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

## 可疑车辆牵出“黑色”犯罪链 千里追踪破掉“带血”交易网

林西讯 经过近两个月的奋战,日前,赤峰市林西县公安局生态环境食品药品犯罪侦查大队破获了一起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共抓获犯罪嫌疑人15名,查获涉案车辆1辆,涉案野生动物马鹿角169架,总重量176.75公斤。

2021年5月24日,林西县交警大队执勤民警在县域内查处酒驾过程中,一辆停在路边形迹可疑白色农用车引起了民警的注意。

经过检查发现,此车辆为过期未检车辆,民警在与车辆驾驶人沟通过程中,驾驶人神色慌张并极力掩饰车辆上被篷布遮盖的货物,驾驶人的奇怪举动立即引起了民警的警觉。在要求驾驶人打开篷布后,农用车车厢内露出大量鹿角。执勤民警立即将驾驶人陈某控制,并移交至县公安局环食药侦大队。

面对警方的讯问,嫌疑人陈某含糊其辞,妄图独自承担责任。办案民警分析,陈某持有如此大量的野生鹿角,其身后必定有一条危害、销售野生动物犯罪链条。侦查员随即调取了嫌疑人的相关聊天与转账记录,并对陈某加大审讯力度,在铁一般的证据面前,陈某见事情败露,遂交代了伙同他人贩卖野生鹿角的犯罪事实。

随着调查的深入,办案民警发现该案错综复杂,疑难点多,社会影响面广。在此案背后隐藏的一条较为完整的“非法收购、运输、销售”国家珍贵、



濒危野生动物制品产业链条渐渐浮出了水面。

陈某,林西县某村村民,以贩卖药材为生。2021年5月,陈某通过联系河北省安国市某药材市场的吕某等三人建立产业链条,并共同在克什克腾旗收购野生鹿角,达到一定数量后贩卖到省外以谋取暴利。

为从源头上铲除相关产业链,经过研究,林西县公安局决定迅速成立专案组,抽调精干力量,赴河北省安国市药材交易市场,对其余几名嫌疑人进

行抓捕。

6月8日,在安国市警方的全力协助下,经过两天两夜奋战,专案组民警分别将吕某、墨某、宋某三人抓捕并押解回林西县。同时,经过缜密侦查,环食药侦大队掌握了克什克腾旗某村村民11人售卖野生鹿角的犯罪事实。至此,系列收购、出售珍贵濒危野生动物制品案主要犯罪嫌疑人悉数到案。

目前,案件主要犯罪嫌疑人已被林西县人民法院批准逮捕。

(姜淑静)

## 缓刑罪犯任性脱管 撤销缓刑收监执行

本报讯(记者李谱新 通讯员魏巍 贾志鹤)缓刑是给犯罪情节较轻的人一个改过自新、重新融入社会的机会,但它并不等于无限的行动自由,一旦违反相关监督管理规定,情节严重的,就会被撤销缓刑,收监执行。近日,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人民法院就依法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罪犯敖某因拒不遵守缓刑监督管理规定,未经请假批准,私自离开所居住辖区,最终被法院撤销缓刑收监执行。

2019年12月17日,达拉特旗人民法院作出判决,以诈骗罪判处敖某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缓刑二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一万元。缓刑考验期为2019年12月28日起至2021年12月27日止。罪犯敖某到司法局报到后,认为缓刑“事不关己”,依旧我行我素,拒不遵守缓刑监督管理规定。2021年5月7日,罪犯敖某未经请假批准,私自外出离开所居住辖区,并于当日将手机关机,失去联系。司法局工作人员多方查找,均未找到敖某的下落。截止2021年6月8日,罪犯敖某仍未返回且失联,无正当理由脱离监管超过一个月。达拉特旗司法局遂将敖某缓刑考验期间脱离监管的事实报告给达拉特旗人民法院,建议对其撤销缓刑。

达拉特旗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敖某在缓刑考验期间违反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实施办法》第四十六条之规定,无正当理由脱离监管超过一个月,依法应当撤销缓刑,执行原判刑罚,遂裁定撤销原判决书中对罪犯敖某缓刑二年的执行部分,对其收监执行原判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

## 男子过安检拿错背包 一时起贪念盗窃财物

呼伦贝尔讯 在火车站过安检的时候,总有粗心的旅客拿错别人包,拿错了无所谓,拿了别人的东西就要送回来,这本是学龄儿童都懂的道理,可是有的人却见财起意,不仅拿错了包,还做错了事儿,结果因为一时的贪念,不仅耽误了行程,还进了拘留所去反省。日前,海拉尔车站派出所民警就办理了一起这样的案件。

6月28日16时许,海拉尔车站派出所民

警接到旅客佟女士报案称,在海拉尔站候车的时候,她发现携带的黑色双肩包内400元现金被盗。办案民警立即开展调查,发现当日旅客计某在海拉尔站进站安检时,误将旅客佟女士的黑色双肩背包拿走,发现错拿后,计某并没有及时归还,而是打开背包翻看,将背包内的400元现金盗走,之后才又返回安检仪处,把背包还给佟女士。因为计某已经登乘海拉尔开往锦州方向的K1260次列车,办案

民警马上联系到该次列车的乘警。经乘警工作,计某在列车上被查获,并传唤至牙克石站派出所执法办案中心。海拉尔站派出所办案民警对违法行为人计某进行询问时,计某最初否认自己的违法行为,狡辩说这个包是他借的,以为包里的钱是借包人的,所以他给收起来了,后来知道拿错包了,还包的时候,包的主人佟女士拿着包就走了,他没来得及还钱。当民警给计某展示车站公共视频监控系

统的录像时,计某看到自己盗取佟女士背包现金的整个违法过程被视频记录后,只得承认其盗窃的违法行为,并后悔自己是因为一时糊涂贪财了。

目前,根据相关法律规定,海拉尔铁路公安处给予违法行为人计某行政拘留5日的处罚,同时对其盗窃的400元人民币予以追缴并返还失主。

(张建宇 希吉日)